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咸宁市分公司 2025 年-2026 年 守护押运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本招标项目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咸宁市分公司 2025 年-2026 年守护押运服务项目，招标编号：WGZBZ0000048ZX0009，招标人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咸宁市分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由招标人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可前来投标。

1.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1 项目名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咸宁市分公司 2025 年-2026 年守护押运服务项目

1.2 采购内容：咸宁市邮政分公司所辖 6 个县分公司 66 个邮储网点、5 个离行式自助点的现金、有价证券、会计票据、重要凭证、机密资料、贵重物品及业务章戳押运业务、5 个县市寄库业务及清分间租赁等。押运服务网点分布在咸宁市（州）6 个行政区（县），开门时间为上午 7：30 至 9：00，关门时间为下午 16：30 至 18：00。

1.3 最高限价：本项目设置最高限 722.34 万元/年，报价超过限价的，投标人报价高于总价最高限价的，作否决投标处理。

1.4 服务期限：两年（合同一年一签，第一年合同期满前，采购人对服务情况进行评估，评估合格的，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基本资格要求

（1）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除外）依法注册的、具有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有能力为本项目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2）投标人必须遵守国家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供应商、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湖北省分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有效期内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 投标人应能够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并承诺中标后向招标人开具符合招标人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4)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为同一人的不同单位，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5) 投标人不得存在以下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的；

3)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4) 财产被接管、查封、扣押或冻结的；

5) 在最近三年内骗取中标情形的；

6) 在最近三年内因严重违反合同约定被解除合同/协议，或取消供应商资格的，或中标/成交后不签订合同的；近三年内有重大质量及安全事故发生、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6) 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7)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转包、分包。

2.2 投标人特设资格要求

投标人应具备省级公安部门下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且服务范围中应包含武装押运。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次资格审查采取资格后审方式，评标现场由评标委员会在详细评审前根据招标文件载明的资格条件和审查标准对投标人进行初步评审，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才能进入详细评审。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4年11月30日09时00分至2024年12月04日17时00分](#)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的潜在投标人，请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进行项目报名（已在该系统注册过的潜在投标人请直接登录系统进行项目报名，未在该系统注册的潜在投标人请先注册，获取登录账号后登录系统进行项目报名，注册需要上传营业执照和法人身份证正反面）。

（1）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注册、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流程：注册→登录→【CA 办理】→查找对应项目→报名→填写相关信息→审核→下载招标文件。

（2）CA 数字证书办理、“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相关事宜请下载“平台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分册投标人”，电子采购平台操作问题可联系客服电话 400 898 8881（周一至周五 9:00-17:00），CA 数字证书咨询热线 400 788 8550。

4.3 招标文件费用：人民币伍佰元（¥500.00 元）整

4.3.1 参与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将招标文件标书费转账至我公司账户，逾期转账无效，招标文件售后不退。转账成功后将缴纳凭证和填写完整的开票信息表（见附件）发送至邮箱 18627701026@139.com，并上传至“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报名投标→标书购买”。标书费默认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数电普票），开具后概不退换。

开 户 名：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

账 号：12590209571010300013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电子版与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均为 **2024 年 12 月 20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递交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北京时间）完成纸质版投标文件的递交和电子版投标文件线上“签到”流程。

5.2 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 526 号中金寰华大厦 3 楼 313 室。如需邮寄，投标人需在截止时间前邮寄纸质版投标文件（收件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 526 号中金寰华大厦 3 楼 313 室，收件人：刘慧，联系电话：18627701026），并通过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电脑解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保证网络畅通、运行环境良好、介质完好等。投标人递交的纸质版投标文件必须与“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上传的电子版投标文件一致，不一致时以电子版为准。若采用邮寄方式递交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因快递公司派送延误或投标文件污损、损毁等风险。

5.3 加密、解密。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对“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递交的电子版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投标人须在平台下载《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结合 CA 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编制，并在开标前进行加密后上传至平台。开标时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解密时间：自投标截止时间起 60 分钟内，过期未成功解密视为放弃投标。

5.4 投标文件中要求的盖章、签字，在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时可以是有效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也可以是加盖公章、签字的纸质版扫描件。

6. 开标

6.1 开标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 526 号中金寰华大厦 3 楼 313 室，投标人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线上解密开标。

6.2 开标时间：2024 年 12 月 20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投标人需在开标时间后尽快完成线上投标文件的解密，并自行查看开标结果。投标人须自备电脑及 CA 数字证书，自行考虑互联网网络及运行环境不畅、介质损坏等因素造成的风险。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chinapost.com.cn/>）、“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s://www.chinabidding.cn/>）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8. 联系方式

8.1 招标代理：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 526 号中金寰华大厦 3 楼 313 室

联系人：刘慧、冯银鑫、刘龙武、戴春伟

电话：18627701026

邮箱：18627701026@139.com

8.2 招标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咸宁市分公司

详细地址：湖北省咸宁市温泉路 47 号

联系人：吴经理

联系电话：13307242226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咸宁市分公司/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29 日